

第十届全国化学工程领域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工作会议

(第一轮通知)

各化学工程领域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单位：

为了进一步促进工程类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的可持续发展，按照全国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的要求及2016年第九届全国化学工程领域工程硕士培养工作会议(青岛)纪要的精神，第十届全国化学工程领域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工作会议于2018年10月下旬在广东召开，会议由全国化学工程领域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协作组主办，华南理工大学承办。

一、会议主要议题：

1. 传达全国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教指委近期有关工程类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工作会议精神；
2. 交流和总结化学工程领域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落实和开展“综改”的工作经验；
3. 2016年-2017年化学工程领域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核心课程案例库、在线课程、专业实践建设项目的总结交流与推进；
4. 化学工程领域专业学位授权点调整为材料与化工专业类别相关工作的安排与落实。

二、会议时间

会议时间为2018年10月下旬。

三、会议地点与相关事宜

1. 会议报到地点：另行通知。
2. 与会代表的食宿统一安排，差旅、住宿费用自理。会务费 800 元/人。
3. 由于参加会议的学校较多，一般各学校限定参加会议人员 1 人，具有化学工程一级学科授予权的学校参加会议人员可为 2 人。
4. 请各学校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前将参加会议人员的回执 e-mail 到发送到华南理工大学化学与化工学院。

四、会议论文要求：

word 版会议论文于 2018 年 9 月 8 日前用 e-mail 发至华东理工大学化工学院，以编制论文集，及选录“化工高等教育”杂志，请按照“化工高等教育”杂志格式要求排版(见附件)

联系人：华南理工大学，刘跃兰老师 ylliu@scut.edu.cn；020-87113637；手机：13535529517

华东理工大学，庞祎晔老师 yiyepang@ecust.edu.cn；021-64253334；手机：18801795624

衷心感谢各培养单位的支持与合作！

全国化学工程领域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协作组

(华东理工大学研究生院代章)



2018.6.12

附件一

第十届全国化学工程领域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工作会议

会议代表回执单

姓名	性别	职务 职称	单位	电话 e-mail	是否发表论文

全国化学工程领域工程硕士教育协作组各培养单位信息

姓名	性别	职务 职称	单位	电话 e-mail	培养单位领域 负责人	培养单位领域 联系人

附件二

《化工高等教育》来稿须知

《化工高等教育》是经新闻出版总署批准、由教育部主管、华东理工大学主办的教育学类研究性刊物，双月刊。为符合学术期刊编排规范，现将“来稿须知”刊登如下：

1. 来稿以 4000~6000 字为限。稿件格式从上到下依次为题目、作者姓名、作者单位和省市（含邮编）、摘要（200 字内）、关键词（3-5 条）、正文、参考文献（4-10 条）；作者简介、电子邮箱、联系电话。

2. 文尾请附上英文标题、摘要和关键词。本刊已加入中国知网及其系列数据库、万方网以数字化方式复制、汇编、发行、信息网络传播本刊全文。不同意自己文章上网的作者，请在来稿时说明。

3. 参考文献编排格式：1.专著、论文集、学位论文、报告等；2.期刊文章；3.报纸文章；4.电子文献；5.参考文献类型及其标识；以单字母方式标识以下各种参考文献类型；专著 [M] 论文集 [C] 报纸文章 [N] 期刊文章 [J] 学位论文 [D] 报告 [R] 标准 [S] 专利 [P]